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 107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戴軍(董事長、執行董事)、陳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朱鵬(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拟通过发行普通股（A股）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华电江苏能源有限公司 80%股权，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华电福新能源有限公司 51%股权、上海华电闵行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大学城华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55.0007%股权、华电福新广州能源有限公司 55%股权、华电福新江门能源有限公司 70%股权、华电福新清远能源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国华电集团贵港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等，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4）40 号），并披露了《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申报稿）》（以下简称“**草案（申报稿）**”）等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相较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草案（申报稿）对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章节	修订情况
重大事项提示	1. 更新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1. 更新本次交易已经履行和尚未履行的决策和审批程序； 2. 补充本次交易相关方有关承诺的说明。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 更新部分交易对方截至草案（申报稿）签署日的主营业务情况。
第四节 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更新标的公司的经营资质、重大未决诉讼及仲裁、行政处罚等情况； 2. 完善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情况的相关介绍； 3. 更新标的公司主要资产权属情况； 4. 补充标的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第六节 标的资产的评估及作价情况	1. 补充本次交易市净率/评估增值率与可比公司、可比交易案例的对比情况； 2. 补充不同标的公司评估增值率对比及差异原因分析； 3. 补充标的资产不存在经营性贬值及资产减值风险； 4. 补充资产基础法评估下流动资产变现性、非流动资产增值合理性分析； 5. 补充对部分标的资产是否需进行业绩承诺和减值测试的说明。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 完善部分标的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分析； 2. 完善交易完成后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 完善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及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2. 完善标的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1. 完善前瞻性陈述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1. 补充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5日